

中山大学资讯管理丛书

中山大学资讯管理学院35周年院庆纪念特辑

资讯管理研究文集

本书编委会 ◆ 编



中山大學出版社
SUN YAT-SEN UNIVERSITY PRESS

中山大学信息管理丛书

中山大学资讯管理学院35周年院庆纪念特辑

资讯管理研究文集

本书编委会 ◆ 编



中山大学出版社
SUN YAT-SEN UNIVERSITY PRESS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资讯管理研究文集: 汉、英/本书编委会编. —广州: 中山大学出版社, 2015. 11
ISBN 978 - 7 - 306 - 05508 - 8

I. ①资 … II. ①本… III. ①信息管理—文集—汉、英 IV. ①G203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58918 号

出 版 人: 徐 劲

策划编辑: 李海东

责任编辑: 李海东

封面设计: 曾 斌

责任校对: 何 凡

责任技编: 黄少伟

出版发行: 中山大学出版社

电 话: 编辑部 020 - 84111996, 84113349, 84111997, 84110779

发行部 020 - 84111998, 84111981, 84111160

地 址: 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

邮 编: 510275 传真: 020 - 84036565

网 址: <http://www.zsup.com.cn> E-mail: zdcbs@mail.sysu.edu.cn

印 刷 者: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787mm × 1092mm 1/16 30 印张 760 千字

版次印次: 2015 年 1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00.00 元

如发现本书因印装质量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总 序

从1980年到2015年，这三十五年，在历史长河中只是弹指一瞬。然而，这三十五年，对中山大学资讯管理学院来说，是从诞生到壮大的三十五年；这三十五年，对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学科来说，是发展变化最快的三十五年。

三十五年来，我们从图书馆学专修科、图书馆学系、图书情报学系到信息管理系、资讯管理系、资讯管理学院，从单一的图书馆学到图书馆学、情报学、档案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保密管理等多学科融合发展，从专科生培养到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完整的人才培养层次，伴随着国家的长治久安、经济的高速增长，赶上了高等教育的空前繁荣，顺应了学科发展的内在要求。我们以学科建设为龙头，以人才培养为根本，依靠全体师生的努力，借助国内外同行的支持，在不断探索中进步，在持续变革中壮大。

三十五年来，如果要问哪些学科面临的环境变化最剧烈，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学科肯定是其中之一。从信息爆炸、信息技术革命，到信息化、网络化、数字化，从互联网到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从数字地球到智慧城市，从电子商务、电子政务到互联网+，从云计算到大数据，导致了信息的无处不在和多元异构、信息需求的广泛多样、信息资源的价值凸显、资讯管理的泛化复杂。这些对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学科提出了崭新的要求，包括我院师生在内的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学人展开了积极的回应，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学科发生了全面和深刻的变化。同时，如果说将传统与现代兼顾得最好、将人文与技术融合得最佳的学科，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学科也会是其中之一。这些特点既体现在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学科的研究领域、研究方法和研究成果中，也体现在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学科的人才培养目标和教学内容之中。

为了鞭策我们自己，为了向同道汇报，我们在几年之前就开始编辑出版“中山大学资讯管理丛书”。值三十五周年院庆之际，学院决定继续编辑出版这套丛书，既是院庆献礼，更为就教于同仁。

陈定权教授、张靖副院长承担了本文集的文稿征集和编辑工作。博士生苏日娜，硕士生黄梦琪、赵越、龚萍萍等人参与了文集的排版和校对。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中山大学资讯管理学院院长 曹树金

二〇一五年十月

目 录

权利的觉醒与庶民的胜利——图书馆权利思潮十年回顾与展望	程焕文 (1)
图书馆数字化服务发展的新趋势	黄晓斌 (22)
The Propagation of the Library Rights Ideology in Mainland China: A Case Study	Yantao Pan (30)
图书馆在关联数据运动中的角色解析	陈定权 卢玉红 (49)
An Empirical Study of Everyday Life Information Seeking Behavior of Urban Low-Income Residents in the Haizhu District of Guangzhou	Yongying Xiao, Lanman He (58)
广东省图书馆权利状况调查	张 靖 苏日娜 何靖怡 梁丹妮 (74)
采用因子分析法构建数字资源选择标准体系的研究	唐 琼 (92)
岭南大学图书馆中文善本书研究	周 旂 (105)
大型文献数字化项目元数据互操作的调查与启示	宋琳琳 李海涛 (125)
我国图书情报领域研究者对网络信息资源的利用分析	曹树金 李洁娜 (139)
Non-Topical Attributes of Academic Papers and Implications to Information Retrieval	Yongli Zou (158)
基于复杂网络演化模型的三元闭环合著网络研究	张 洋 麦江萌 (175)
多因素影响的特征选择方法	路永和 李焰锋 (195)
客户信息保护认知模型构建及保护措施探讨	马芝蓓 (206)
Textual Characteristics Based High Quality Online Reviews Evaluation and Detection	Hui Nie (214)
低被引期刊论文学术价值的评价方法研究	杨利军 万小渝 (227)
基于多种测度的术语相似度集成计算研究	徐 健 (239)
开放数据驱动城市创新——以 Smart Disclosure 为例	武 琳 伍诗瑜 (256)
基于 AHP 的社区空间犯罪热点预测研究	曹效阳 (265)
网络舆情视角下中国政府形象评价指标体系之构建	郑 重 张 星 聂 冰 (276)
现代信息服务业区域发展模式的识别与优化	丁玲华 张倩男 (284)
学术虚拟社区用户持续知识共享的意愿研究	陈明红 (293)

Additive Noise Detection and Its Application to Audio Forensics	Rui Yang	(307)
学术博客的概念、类型与功能	甘春梅 王伟军	(319)
Adaptation of Cultural Norms after Merger and Acquisition Based on Heterogeneous Agent- Based Relative-Agreement Model	Hou Zhu, Bin Hu, Jiang Wu, Xiaolin Hu	(327)
政府信息资源趋利性整合共享及其应对策略	陈永生 聂二辉	(351)
档案保护信息整合的认识与实践	黄广琴 瞿楠香 颜川梅	(359)
论个人信息的非技术性保护	张锡田 范晓蔚	(366)
论《汉书》载文述史的史纂范式	陈 方	(374)
民生档案远程协同服务机制研究——以上海市为例	聂勇浩 郭煜晗	(380)
工程项目电子文件接收规范研究	李海涛 宋琳琳 高 晶 赖莉蓉	(392)
中美 LIS 学院课程设置比较研究	韦景竹 何燕华 刘颀颀	(405)
构建高校“程序设计基础”微课程的探索	王乐球	(416)
椭圆曲线离散对数的不动点	杜育松 张方国	(424)
Differential Evolution With Two-Level Parameter Adaptation	Weijie Yu, Meie Shen, Weineng Chen, Zihui Zhan, Yuejiao Gong, Ying Lin, Ou Liu, Jun Zhang	(434)

教师简介:

程焕文,男,武汉大学文学学士、管理学硕士,中山大学历史学博士。1986年起任教于中山大学。现任中山大学资讯管理学院教授(二级、图书馆学专业博士生导师、(历史系)历史文献学专业博士生导师),校长助理(2015年至今)、图书馆馆长(1998年至今),图书馆与资讯科学研究所所长。历任中山大学信息管理系副主任(1994—1996年)、信息管理系主任(1996—1998年,第二任系主任)、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副院长(1997—1999年)、网络教育学院院长(2000—2003年)、信息与网络中心主任(2003—2005年)、资讯管理系主任(2005—2007年)、传播与设计学院院长(2007—2010年)、总务处处长(2011—2012年)、校长助理(2011—2012年)。主讲“图书馆学基础”、“信息资源共享”、“图书与图书馆史”等本科生课程,“图书馆学专题研究”、“图书馆学原理”、“图书情报基础与研究方法”等研究生课程。研究方向包括信息资源管理、图书和图书馆史、图书馆学史、图书馆权利与道德、图书馆学基础理论、历史文献学、目录学。出版学术专著20余部,专业学术丛书3种,大型学术丛书4种;在国内外学术刊物及学术会议上发表学术论文200余篇;获得各级教学和科研奖励30余项。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美国伊利诺大学、美国哈佛大学哈佛燕京图书馆和哈佛燕京学社访问学者。兼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全国图书情报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教育部高等学校图书馆学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教育部高等学校图书情报工作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广东省高等学校图书情报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图书馆学会副理事长,广东图书馆学会名誉理事长。兼任《中山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中国图书馆学报》、《大学图书馆学报》、《图书情报工作》、《图书馆杂志》、《图书情报知识》、《图书馆建设》、美国 *Library Quarterly*、英国 *Library Management* (中国版)、美国 *Preservation, Digital Technology & Culture* 等10余种专业学术期刊编委。联系方式: huanwen@mail.sysu.edu.cn。

所选论文《权利的觉醒与庶民的胜利——图书馆权利思潮十年回顾与展望》原载于《图书馆建设》2015年第1期

权利的觉醒与庶民的胜利

——图书馆权利思潮十年回顾与展望^①

程焕文

摘 要: 论文分图书馆权利思潮的酝酿(2003—2004年)、图书馆权利思潮的兴起(2005—2007年)、

^① 本论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研究项目“中国图书馆学史专题研究:中国现当代图书馆学史研究”(项目编号:13AZD066)的研究成果之一。

图书馆权利思潮的高涨（2008—2010 年）和图书馆权利思潮的盛行（2011—2014 年）四个阶段，梳理新世纪以来以平等权利和自由权利为中心的图书馆权利思潮在中国的发展变化，认为图书馆权利的研究方兴未艾，图书馆权利的实践困难重重，图书馆权利的传播任重道远。

关键词：图书馆权利；平等权利；自由权利；公共图书馆；核心价值观

Ten Year Progress and Prospect of the Ideological Trend of the Library Rights in China in the 21st Century

Huanwen Cheng

Abstract: This article describes the progress of the ideological trend of the library rights—the rights of equal access to public library and freedom of information—in China in the 21st century, which include the brewing phrase (2003-2004), the rising phrase (2005-2007), the upsurge phrase (2008-2010), and the prevailing phrase (2011-2014), and concludes that it is essential to promote the study, dissemination and practice of the library rights in China in the future.

Keywords: Library rights; Equal access; Information freedom; Public library; Core values

当历史迈入 21 世纪的门槛后，遮天蔽日的数字化丛林掩盖着中国图书馆学研究的园地，无远弗届的网络化海洋淹没了中国图书馆学研究的根基。图书馆权利犹如茂密森林中的星星之火迅速燎燃，焚化中国图书馆发展的“整体非理性”；恰似浩瀚海洋中的明亮灯塔闪现在天际线，指引中国图书馆学思想航船的前进方向。以 2005 年图书馆学界率先发出“走向权利时代”的呐喊为时间节点，图书馆权利的理论研究与实践探索已经迈过了十年。十年弹指一挥间，中国的图书馆理念与实践悄然发生了脱胎换骨的根本性转变，进入了一个崭新的图书馆权利时代。这十年是图书馆权利思潮兴起发展的十年，更是中国图书馆价值观更新重建和公共图书馆前所未有繁荣发展的十年。

梁启超曾精辟地论道：“今之恒言，曰‘时代思潮’。此其语最妙于形容。凡文化发展之国，其国民于一时期中，因环境之变迁，与夫心理之感召，不期而思想之进路，同趋于一方向，于是相与呼应汹涌，如潮然。始焉其势甚微，几莫之觉；寢假而涨——涨——涨，而达于满度；过时焉则落，以渐至于衰熄。凡‘思’非皆能成‘潮’，能成‘潮’者，则其‘思’必有相当之价值，而又适合于其时代之要求者也。凡‘时代’非皆有‘思潮’；有思潮之时代，必文化昂进之时代也。”又言：“凡时代思潮，无不由‘继续的群众运动’而成。所谓运动者，非必有意识、有计划、有组织，不能分为谁主动、谁被动。其参加运动之人员，每各不相谋，各不相知。其从事运动时所任之职役，各各不同，所采之手段亦互异。于同一运动之下，往往分无数小支派，甚且相嫉视相排击。虽然，其中必有一种或数种之共通观念焉，同根据之为思想之出发点。此种观念之势力，初时本甚微弱，愈运动则愈扩大，久之则成为一种权威。此观念者，在其时代中，俨然现‘宗教之色彩’。一部分人，以宣传捍卫为己任，常以极纯洁之牺牲的精神赴之。及其权威渐立，则在社会上成为一种共公之好尚。忘其所以然，而共以此为嗜，若此者，今之译语，谓之‘流行’；古之成语，则曰‘风气’。风气者，一时的信仰也，人鲜敢婴

之，亦不乐婴之，其性质几比宗教矣。一思潮播为风气，则其成熟之时也。”^[1]

近十年的图书馆权利思潮正是梁启超所言的真实写照，已在中国图书馆界呈现“宗教之色彩”，成为一种价值观、一种权威和一种信仰；在全社会“播为风气”，广为流行，成为一种“共公之好尚”。

1 图书馆权利思潮的酝酿（2003—2004 年）

进入新世纪以后，在数字化与网络化的迷雾中，多种学术因素开始集聚，悄然发酵，酝酿中国图书馆学研究方向的重大转变。

1.1 中国图书馆学会发起“百年图书馆精神”研究

2003 年 11 月 17 日，中国图书馆学会发布以“回顾与展望——中国图书馆事业百年”为主题的《中国图书馆学会 2004 年年会征文通知》，将“百年图书馆精神”列为首要研讨的主题。^[2]

2004 年 7 月，中国图书馆学会 2004 年年会暨学会成立 25 周年纪念大会论文集《中国图书馆事业百年》正式出版，其中将“百年图书馆精神”列为首要标题，收录了 7 篇相关学术论文。^[3]中国图书馆学会主编的《中国图书馆百年系列丛书》之《百年大势——历久弥新》、《百年情怀——天堂，图书馆的模样》、《百年文萃——空谷余音》、《百年建筑——天人合一馆人合一》陆续由科学出版社、中国城市出版社出版发行，旨在“从历史的、人文的，以及学术研究、建筑文化等各个层面对中国图书馆事业的百年历程作一个完整而深入的诠释和展示，借以传承‘智慧与服务’的行业精神，彰显前贤，激励后学。同时，以此祝贺中国图书馆学会成立 25 周年”^[4]。

2004 年 7 月 23—26 日，“中国图书馆学会 2004 年年会暨学会成立 25 周年纪念大会”在江苏省苏州市隆重举行。7 月 24 日上午，中国图书馆学会 2004 年年会暨学会成立 25 周年纪念大会举行开幕式和年会主旨报告。程焕文做题为《百年沧桑，世纪华章——20 世纪中国图书馆事业回顾与展望》的年会主旨报告。“在展望 21 世纪图书馆发展前景时，他指出应日益重视人文精神、读者自由获取知识的权利、图书馆职业道德、人性化服务、社区图书馆服务以及弱势群体图书馆服务等几个方面。”^[5]

7 月 25 日，中国图书馆学会 2004 年年会暨学会成立 25 周年纪念大会第一分会场举行以“百年图书馆精神的魅力”为主题的专题讨论。范并思教授做题为《中国图书馆精神的百年历程》的主旨演讲，李明华研究馆员做题为《从浙江人物看百年中国图书馆精神》的发言。^[6]第三分会场举行以“国际视野下的图书馆员职业伦理与知识产权保护”为主题的“第二届图书馆法与知识产权论坛”专题论坛。中国图书馆学会图书馆法与知识产权研究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程焕文做开坛致辞，副主任委员李国新等 7 位海内外学者做主旨演讲或主题发言。^[7]

1.2 程焕文首倡“图书馆权利”研究

在中国图书馆学会 2004 年年会暨学会成立 25 周年纪念大会期间，中国图书馆学会

秘书长汤更生向学术研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程焕文征询有关中国图书馆学会 2005 年学术年会主题的意见,程焕文提出:鉴于图书馆职业道德已在全国广泛宣传推广,研讨“图书馆权利”的时机已经成熟,必须列入年会主题。其时,中国图书馆学界对“图书馆权利”十分陌生,疑窦丛生。

2004 年 12 月 9 日,中国图书馆学会发布以“以人为本 服务创新”为主题的《中国图书馆学会 2005 年年会征文通知》,正式将“图书馆权利”列为年会分主题。程焕文为“图书馆权利”做了专门的“分主题注释”：“平等利用图书馆的权利,自由利用图书馆的权利,免费图书馆服务,弱势群体图书馆服务。”^[8]第一次在中国图书馆学界正式提出和通俗地解释了“图书馆权利”。

与此同时,应中国图书馆学会的邀请,程焕文于 2004 年 11 月 22 日在海南省琼海市举行的中国科协 2004 年学术年会中国图书馆学会分会场上做了题为《权利与道德——关于公共图书馆精神的阐释》的主旨报告^[9],于 2004 年 11 月 24 日在海南省海口市举行的中国图书馆学会图书馆服务研讨班上做了题为《图书馆精神——体系结构与基本内容》的专题报告^[10],对“图书馆权利”做了进一步的阐释和宣传。

1.3 中国图书馆学会将“图书馆权利”列为新年峰会议题

在“图书馆权利”已经列入中国图书馆学会 2005 年学术年会分主题之后,2004 年下半年,国内图书馆界相继出现了所谓的“国图事件”^[11]、“信阳事件”^[12]等图书馆公共危机。鉴于这些事件在媒体上的相继曝光,以及其他迫切需要研究对策的现实问题,中国图书馆学会理事长詹福瑞召集相关学者于 2005 年 1 月 8 日在哈尔滨市黑龙江大学举行“中国图书馆学会 2005 年峰会”,是为中国图书馆学会首次峰会。“与会的 20 多名代表各抒己见,共同探讨了图书馆权利、著作权在图书馆的合理使用、图书馆行业荣誉体系的构建与维护、中国图书馆立法:现状与任务、图书馆与社会阅读等 5 个议题。”“‘图书馆权利’,是本次峰会讨论最为热烈的议题”。黑龙江大学信息资源管理研究中心的蒋永福教授简明扼要地从三个方面对所要讨论的问题进行了议题的说明。“与会代表对‘图书馆权利’内涵的界定发表了两种不同看法。一种观点认为,‘图书馆权利’应以‘读者权利’为核心,即读者平等、自由地利用图书馆的权利。以中山大学信息管理系程焕文教授为代表。另一种观点则认为,‘图书馆权利’必须要兼顾图书馆的生存、发展权利,保障图书馆拥有实现读者权利的实施方案和基础条件,否则,自由、平等利用文献信息只能是一种‘理想’。强调在理想与现实的博弈中协调发展图书馆事业,对图书馆深层机制中存在的问题进行理性思考,而不能简单地批评实践界缺乏自由与平等意识。以首都图书馆副馆长周心慧、湖南图书馆常务副馆长张勇为代表。中山大学信息管理系程焕文教授指出:这几年来,中国图书馆学会图书馆法与知识产权研究专业委员会,一直致力于图书馆职业伦理道德及图书馆权利的宣传,然而推广起来很困难。虽然如此,程教授依然抱乐观态度,认为‘只要坚持做下去,总会有效果的’。他认为,近 20 年来,中国图书馆事业的发展整体上是非理性的,‘有偿服务’等有悖于图书馆公益性的思想与实践都在向非理性的方向引导图书馆的发展。启动《图书馆服务权利宣言》是非常必要的,但一定把它放在图书馆基本价值层面来思考;图书馆是无国界的,应借鉴世界各国的相关

做法，制定出让全世界同行都能理解的《宣言》，而不是以‘中国特色’为由拿出一个和世界上任何国家都不同的《宣言》，那就不可思议了。总之，只有平等、自由地利用图书馆这一理念得到共识并根植在图书馆实践活动当中，中国图书馆事业才会进入真正的发展时期。詹福瑞教授认为，谈图书馆权利应该对以下几个问题予以关注：一是法律的缺失。这是导致目前图书馆行业面临困难状况的最根本原因。没有《图书馆法》，图书馆自身以及读者权利的定性都无法解决。要根本解决‘图书馆权利’问题，首先要解决立法问题。二是投入不足。不是图书馆本身缺乏权利意识，而是保障权利的运行经费严重不足。三是有关图书馆权利方面的教育太少，对读者自由、平等利用图书馆的权利缺乏理性认识。”^[13]

2 图书馆权利思潮的兴起（2005—2007 年）

2004 年中国图书馆学会相继将“图书馆权利”列入中国图书馆学会 2005 年学术年会的分主题和“新年峰会”议题以后，“图书馆权利”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于 2005 年迅速演变成席卷整个中国图书馆学界的研究热潮。

2.1 图书馆学专业期刊的倡导

“中国图书馆学会 2005 年峰会”之后，黑龙江图书馆学会《图书馆建设》自 2005 年第 1 期起率先开设“走向权利时代”专栏，提出：“‘走向权利时代’，是我们为所有拥有正义感的图书馆人（包括关心图书馆事业或公民信息权利的其他人士）提供的专题性论坛。凡是有关图书馆保障公民的信息自由、信息平等、信息权利方面的法律、政策、制度、伦理及实践性的论文，皆为欢迎之列。”^[14]

与此同时，湖南省图书馆学会《图书馆》自 2005 年第 1 期起开设“21 世纪新图书馆运动论坛”专栏，提出：“‘21 世纪新图书馆运动’旨在以人为本，弘扬公共图书馆精神，倡导图书馆走进平民，关心弱者，平等服务，缩小数字鸿沟，建立一个信息公平和信息保障的制度。”^[15]

武汉大学信息管理学院《图书情报知识》自 2005 年第 1 期起亦开设“弱势群体与知识公平”专栏，探讨“图书馆权利”的一些相关问题。

《图书馆建设》、《图书馆》和《图书情报知识》三种专业期刊，不约而同地“三箭齐发”，共同指向“图书馆权利”，组织学人撰写专文，研讨“图书馆权利”的相关问题，使“图书馆权利”迅速成为席卷全国的图书馆学思潮。

《图书馆建设》的“走向权利时代”栏目持续了两年之久，在推动“图书馆权利”研究上贡献良多。蒋永福曾总结道：“两年来，该专栏共发表‘图书馆权利’专题论文 43 篇，成为这一时期发表该专题论文最集中、最多的专业刊物。陈传夫、李国新、范并思、程焕文、王世伟、肖燕、张久珍、张勇、王惠君等 56 位作者，奋笔疾书，就‘图书馆权利’问题激情诠释、呐喊、献策。”“《走向权利时代》专栏结束了，但走向权利时代的思考和步伐不应该停止！”^[16]

《图书馆》的“21 世纪新图书馆运动论坛”专栏，借鉴 20 世纪初的“新图书馆运

动”概念,以唤醒公共、公开、平等、共享的公共图书馆理念,但是,因为“运动”一词不受待见,颇有异议。2005年4月,李爽在《图书情报知识》上发表《“新图书馆运动”质疑》一文,对湖南《图书馆》发起的“21世纪新图书馆运动”提出了诸多质疑。^[17]又因为专栏文章的个性比较张扬,引发了不少相关争论。^[18-20]即使如此,《图书馆》在宣传公共图书馆理念、精神等诸方面做出了重要的贡献。^[21-22]

2.2 “图书馆权利”主题论坛的召开

2005年7月,中国图书馆学会2005年年会在广西桂林召开,图书馆法与知识产权研究专业委员会于7月22日主办以“图书馆权利”为主题的“第三届图书馆法与知识产权论坛”。李国新主持论坛,程焕文做开坛致辞:“回顾了该委员会成立四年以来走过的历程,讨论过的话题以及取得的成就,……认为该委员会四年的作为在中国图书馆界产生了重要和深远的影响,将会在中国图书馆事业发展的历史上‘留下痕迹’。”上午,蒋永福讲《图书馆权利:内涵与实现机制》,卢海燕讲《国际图联关于著作权问题的立场及著作权与其他法律问题委员会2004—2005战略发展计划》,肯尼亚国家图书馆阿部讲《肯尼亚图书馆服务与图书馆权利》。下午,程焕文、陈传夫和李国新教授共同主持“公开讨论:图书馆权利的迷失与复归——由事例说权利”。“在公开讨论之先,程焕文教授先对图书馆权利作了一点说明,强调图书馆权利的内涵乃是民众的图书馆权利,不可以望文生义认为是图书馆自身的权利。之所以使用这样的叫法,是沿用了国际惯例。程教授以PPT形式提供了几个在我国图书馆服务中普遍存在的事例,讨论以这些事例为‘靶子’展开。”^[23]

2.3 “图书馆精神”与“图书馆权利”的争鸣

2004年7月,程焕文、潘燕桃主编的《信息资源共享》正式出版。程焕文在这部教育部“高等教育面向21世纪课程教材”中提出了“信息资源共享四定理”:“一切信息资源都是有用的”,“一切信息资源都是为了用的”,“人人享有自由平等利用信息资源的权利”,“用户永远都是正确的”。其中定理三“人人享有自由平等利用信息资源的权利”下有三条基本阐释:“平等利用信息资源是用户的基本权利”,“自由利用信息资源是用户的基本权利”,“免费服务是自由平等利用的保障”。是为我国在图书馆学教科书中第一次从信息资源共享的角度正式阐述“图书馆权利”的思想。^[24]

围绕着程焕文提出的“图书馆精神”与“图书馆权利”及其相关理论,图书馆学界展开了激烈的争论。

(1) 关于“图书馆精神”的争论。关于图书馆精神的争论颇为广泛,其中以程焕文与黄俊贵之间的“程黄之争”最为激烈、最为感性,可谓新世纪中国图书馆学术争鸣的一个奇观。“程黄之争”起于有关“丑陋的图书馆学”的争论^[25-32],而纠结于有关“图书馆精神”的争论。

2005年,黄俊贵率先发起与程焕文的“图书馆精神”论战,其后程焕文开始与黄俊贵展开直接的和间接的争论,其间亦有部分学人卷入讨论。^[33-39]争论的主题是“图书馆

精神”，焦点是与图书馆权利直接相关的“公共图书馆精神”，特别是有偿服务与免费服务之争，黄俊贵竭力为公共图书馆有偿服务辩护，程焕文则以“汉奸论”痛斥公共图书馆有偿服务的“整体非理性”，被学界视为“不理性”。

2006年，《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发布，从国家层面确认公共图书馆是公共文化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程焕文发表个人博文，坦言：“高潮来了，整体非理性的时代结束了，公共图书馆精神获得了胜利，淘汰了有偿服务。公共图书馆没有再一次倒在有偿服务的愚昧无知面前！……这个《纲要》是一个绝对理论上的绝杀，绝对的英明。公共图书馆进入了高潮！”^[40]从此，“程黄之争”偃旗息鼓，有关公共图书馆有偿服务的一切主张开始成为历史的垃圾。

(2) 关于“图书馆权利”的争论。2005年6月1日，程焕文申报的“图书馆权利研究”被列入2005年度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是为我国第一个国家立项的图书馆权利研究项目。^[41]然而，图书馆学界对程焕文创造的“图书馆权利”一词，从术语的选用是否“正宗”，到对含义的界定是否科学，均颇有争议。^[42] 18-24

2007年，程焕文相继出版《图书馆精神》和《图书馆权利与道德》两本著作^[43-44]，有关图书馆权利术语与概念的争论逐渐平息，图书馆学界开始转入图书馆权利的深入研究。

(3) 关于“用户永远都是正确的”的争论。2004年7月，程焕文、潘燕桃主编的《信息资源共享》正式出版后，图书馆学界对程焕文提出的“用户永远都是正确的”展开了从大众网络到专业期刊，乃至课堂的专门讨论，使该图书馆理念得到了十分广泛的传播。^[45]

2.4 “百县馆长论坛”与“图书馆权利”思想的传播

2005年，中央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文化建设的意见》后，为适应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需要，推动和发展我国县级公共图书馆事业，发挥其在城镇、农村基层文化事业中的积极作用，促进和谐社会的构建，在李国新、范并思、汤更生等同仁的倡导和推动下，中国图书馆学会于2005年6月9日发布以“中国县级图书馆的生存与发展”为主题的首届“百县馆长论坛”征文通知。^[46]

2005年10月31日至11月2日，以“中国县级图书馆的生存与发展”为主题的全国首届“百县馆长论坛”在河南省林州市召开。首届“百县馆长论坛”的重要成果是通过了《林州共识》，其中第一条共识为：“公共图书馆是政府公共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它的存在是使公民享有最基本的文化信息权利与受教育权利的重要条件，是实现面向大众的文化关怀、文化享有、文化提高、文化创造的重要方式。”^[47]

2007年11月1日，在常熟举行的第二届“百县馆长论坛”通过了《常熟共识》：“呼吁各级政府进一步重视公共图书馆建设，加大基层公共图书馆投入，支持公共图书馆服务体系建设”；“为实现普遍均等、惠及全民的公共文化服务目标，必须充分发挥县级图书馆在社区乡镇图书馆建设中的核心作用，改革县（区）乡镇（社区）图书馆管理体制，重新界定县级图书馆在公共图书馆服务体系中的基本职能”。^[48]

其后，中国图书馆学会又相继举行了两届百县馆长论坛，形成了《江阴共识》^[49]、

《神木共识》^[50]。

百县馆长论坛的四个共识,比较真实地反映了基层图书馆界对公共图书馆精神和图书馆权利认识的逐步深化和升华。

2.5 “志愿者行动”与“图书馆权利”思想的普及

2005年7月,北京大学信息研究所与湖南图书馆、衡阳市图书馆组成联合调查组,对衡阳地区11个市县基层图书馆进行了详细调研,调研成果引起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2005年10月,李国新在首届“百县馆长论坛”主旨报告中提出:“有必要实施全国县级图书馆馆长的培训计划,培养出一批深刻理解和谐社会的内涵、深刻理解现代图书馆的理念和实现方式、有一定专业水平和管理能力的职业图书馆馆长。”^[51]

2006年初,中国图书馆学会2006新年峰会将开展基层图书馆馆长培训列入学会工作。3月8日,中国图书馆学会在网上发布了“基层图书馆培训”志愿者行动招募公告,在全国范围内招募担任基层图书馆馆长培训班主讲人的志愿者。经过公开招募,最终确定陈力、王余光、杨沛超、李国新、毕红秋、范并思、富平、郭斌、金武刚、李超平、刘小云、邱冠华、师丽梅、唐承秀、陶青、王涛、王惠君、王世伟、王学春、徐建华、杨玉麟、叶新明、尤敬党、于爱君、于良芝、郑玲26人入选“基层图书馆培训志愿者”。^[52]

7月25日,中国图书馆学会在2006年年会闭幕式上举行了“志愿者行动”启动仪式。志愿者分三组,分别在湖南衡阳、陕西榆林、黑龙江牡丹江开展为期5天的培训行动,讲授五个专题:①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的图书馆(主要讲授现代图书馆理念、精神,中国图书馆事业的现状与未来,基层图书馆的功能、定位等);②基层图书馆馆长实务;③基层图书馆的资源建设与服务;④基层图书馆的自动化网络化建设;⑤宣传推介图书馆示范讲座。^[53]

志愿者行动通过对基层图书馆工作者的专业培训,不仅提高了基层图书馆工作者的业务工作能力,而且普及了图书馆权利理念,特别是公共图书馆的理念,同时也加深了志愿者对基层图书馆的认识和了解。^[51]

志愿者行动自2006年起至2011年,历时6年,足迹遍及全国各地,可谓是20世纪以来最大规模的公共图书馆理念与图书馆权利理念的宣传与普及,为基层公共图书馆的发展奠定了理论与思想基础。

2.6 国家政策的改变与“图书馆权利”国家意识

2006年9月,政府发布《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制定了“坚持以人为本,保障和实现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使广大人民群众共享文化发展成果”,“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统一,最大限度地发挥文化引导社会、教育人民、推动发展的功能”等方针原则,明确提出了“保障和实现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的理念。《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将文化事业明确地区分为公共文化服务事业和文化产业两个部分,第一次明确图书馆为公共文化服务事业,

要求“完善公共文化服务网络。积极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实行政企分开、政事分开、政资分开和管办分离,切实把政府的职能由主要办文化转到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上来。要从现阶段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出发,以实现和保障公民基本文化权益、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基本文化需求为目标,坚持公共服务普遍均等原则,兼顾城乡之间、地区之间的协调发展,统筹规划,合理安排,形成实用、便捷、高效的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公共文化服务”、“实现和保障公民基本文化权益”、“坚持公共服务普遍均等原则”等国家文化治理理念的确立从根本上否定了20世纪80年代以后,公共图书馆“以文养文”、“以文补文”有偿服务的“整体非理性”,重新确立了公共图书馆公共、公开、平等、免费、共享的基本理念和正确发展方向。^[54]

国家文化政策的改变和“实现和保障公民基本文化权益”观念的确立,是中国社会发展的必然结果,由此亦导致了一系列有关文化工程性质国家观念的改变。例如2002年启动的“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最初的主旨为:贯彻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抵制西方文化渗透,以德治国,科技创新。^[55]2007年其主旨则重新定位为:“是公共文化体系的基础工程,是政府提供公共文化服务的重要手段,是实现广大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的重要途径,是改善城乡基层群众文化服务的创新工程。”^[56]

2.7 《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专家笔谈

《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的发布,确立了公共图书馆为“公共文化服务”机构的公益性质和“实现和保障公民基本文化权益”、“坚持公共服务普遍均等原则”的国家政策,从此,图书馆权利思潮开始从图书馆学人的理念演变为国家意识。

2007年,甘肃图书馆学会《图书与情报》组织发起“《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专家笔谈”,全面阐述“图书馆权利”的国家观念。李国新、范并思的《迎接图书馆事业的大发展大繁荣——纪念〈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发表一周年》,范并思的《政府公共图书馆服务理念的根本性转变》,程焕文的《普遍均等惠及全民——关于公共服务普遍均等原则的阐释》,邱冠华的《解读〈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的服务网络》,李国新的《立法保障是最根本的保障》,白雪华的《切实履行政府职责 保障公民基本文化权益》,蒋永福的《发展图书馆事业必须纳入政府议事日程——“五个纳入”随想》,崔建飞的《共享工程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中的地位和特点》,褚树青的《城乡共享生活品质》,王素芳的《弱势群体文化权益保障的国家战略视野——基于〈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的解读》,于良芝的《建立覆盖全社会的公共图书馆服务体系》,全面阐释了《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的公共图书馆发展理念和图书馆权利思想。^[57-67]

2.8 公共图书馆“岭南模式”的崛起

在图书馆权利思潮兴起的同时,广东图书馆界率先开始了图书馆权利的全面实践探索。2003年9月,深圳市开始启动《深圳市建设图书馆之城(2003—2005年)三年实施方案》,2005年11月,东莞市开始启动《东莞市建设图书馆之城实施方案》,广州、佛山

等地亦先后启动了一系列公共图书馆发展计划,形成了广东省立中山图书馆的“流动图书馆”模式、深圳图书馆的“图书馆之城”模式、东莞图书馆的“集成图书馆”模式、广州图书馆的“政府主导”模式和佛山图书馆的“联合图书馆”模式。这些公共图书馆的发展模式均产生在《国家十五时期文化发展纲要》发布之前,成为新世纪公共图书馆理念和图书馆权利思想全面实践的先导,并因此成为新世纪中国公共图书馆发展的典范,被全国各地公共图书馆竞相学习、模仿和复制。2007年,程焕文在《中国图书馆学报》上发表《岭南模式:崛起的广东公共图书馆事业》一文,全面阐述公共图书馆发展的“岭南模式”。^[68]从此,总结各地公共图书馆的发展模式开始成为学界的时尚。

3 图书馆权利思潮的高涨(2008—2010年)

2008年,中国图书馆学会《图书馆服务宣言》的诞生,标志着新世纪的图书馆权利思潮达到高潮。从此,中国图书馆界开始从图书馆权利的理论探索转向图书馆权利的全面实践。

3.1 《图书馆服务宣言》的颁布

中国图书馆学会《图书馆服务宣言》的制定始于2006年12月中国图书馆学会在苏州召开“2007新年峰会”的提议。2007年3月,中国图书馆学会正式启动并资助“中国图书馆的核心价值与《图书馆服务宣言》研究”课题,范并思和倪晓建担任课题负责人。经过一年的起草、征求意见和修改,2008年3月,中国图书馆学会七届四次理事会原则通过《图书馆服务宣言》。2008年10月,《图书馆服务宣言》在重庆召开的中国图书馆学会年会上正式发布。是为中国图书馆界的第一个行业宣言,标志着中国图书馆界核心价值观的重建,标志着中国图书馆界步入了行业自觉的新时代。^[69]

《图书馆服务宣言》宣称:“现代图书馆秉承对全社会开放的理念,承担实现和保障公民文化权利,缩小社会信息鸿沟的使命。中国图书馆人经过不懈的追求与努力,逐步确立了对社会普遍开放、平等服务、以人为本的基本原则。”提出了图书馆服务的七个目标,特别强调:①“图书馆以公益性服务为基本原则,以实现和保障公民基本阅读权利为天职,以读者需求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②“图书馆向读者提供平等服务。各级各类图书馆共同构成图书馆体系,保障全体社会成员普遍均等地享有图书馆服务”;③“图书馆在服务与管理中体现人文关怀。图书馆致力于消除弱势群体利用图书馆的困难,为全体读者提供人性化、便利化的服务”。^[70]《图书馆服务宣言》的发布标志着图书馆权利思潮所宣扬的平等、公共、公益等图书馆理念已经成为中国图书馆界的普遍共识和核心价值。

3.2 《公共图书馆建设用地指标》的施行

2008年5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土资源部、文化部批准发布《公共图书馆建设用地指标》(2008年6月1日起施行)。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首个文化设施建设国家标准,

其颁布实施意味着国家对公共图书馆无偿划拨土地、无偿使用土地有了政策依据,也使我国公共图书馆建设进一步走向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因地制宜、配套建设。

《公共图书馆建设用地指标》充分吸收了图书馆权利思潮中所涌现的公共图书馆理念,使用了服务人口、服务半径、公共图书馆体系等公共图书馆服务普遍均等的新术语。《公共图书馆建设用地指标》规定:公共图书馆根据服务人口数量分为大型馆、中型馆和小型馆;公共图书馆建设用地主要包括公共图书馆建筑用地、集散场地、绿化用地及停车场;公共图书馆的设置原则应符合《公共图书馆建设用地指标》的要求,逐步发展成为公共图书馆体系;公共图书馆的选址应在人口集中、交通便利、环境良好、相对安静的地区,同时满足各类公共图书馆合理服务半径的要求。

《公共图书馆建设用地指标》明确提出,用地指标的设立要综合考虑所在城市的人口规模和结构、社会经济发展状况、人文和自然环境条件等特点,特别提出要考虑公共图书馆的服务人口、服务半径,合理确定建设用地规划布局和用地规模,而不是按照行政级别确定图书馆的基本规模。这是时代的进步。

3.3 《公共图书馆建设标准》的实施

继2008年6月1日起正式施行《公共图书馆建设用地指标》之后,国家又正式发布由文化部主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的《公共图书馆建设标准》(建标108—2008),并自2008年11月1日起正式施行。这是我国又一个规范公共图书馆建设的全国统一性标准,是公共图书馆建设逐步走向科学化、法制化、规范化的重要步骤,也是新世纪我国图书馆事业法制建设取得的一项标志性成果。

2005年5月,文化部委托中国图书馆学会组织图书馆界、建筑界的专家开始《公共图书馆建设标准》编制工作的前期准备,9月,由李国新、汤更生等人主要参与的编制工作正式启动。在编制过程中,编制组先后实地调研了国内外80多所公共图书馆,搜集和研究了5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相关标准和规范,普查、测算与分析国内外大样本的统计数据,召开了近30次专题研讨会,对近400条来自各方面的意见或建议进行了汇总分析,逐一处理,历时三年多才完成编制工作。

《公共图书馆建设标准》确定了公共图书馆建设项目的规模分级和项目构成,制定了公共图书馆的总建筑面积和分项面积控制指标,提出了公共图书馆建设选址、总体布局的原则要求,明确了公共图书馆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基本要求。其主要突破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第一,确立了以服务人口为主要依据确定公共图书馆建设规模的原则。以服务人口为主要依据确定公共图书馆建设规模,是公共文化服务“以人为本”、“普遍均等,惠及全民”原则在公共图书馆设施建设上的具体体现,符合图书馆事业的发展规律,也符合国际惯例,为构建覆盖全社会的普遍均等的图书馆服务体系奠定坚实的基础。第二,形成了比较系统的基于公共图书馆建设现实水平且具有一定前瞻性的控制指标体系。以服务人口为主要依据确定公共图书馆的建设规模,需要通过一系列具体的控制指标来实现。该标准在广泛调研、国内外比较、海量数据分析概括的基础上,第一次明确提出了未来5~10年我国公共图书馆建设规模控制的主要指标,不仅使“以服务人口为主要依据”的原则得以具体化,使公共图书馆建设的规模控制有据可依,有规可寻,可操作